

工商資訊

工銀澳門機構組織近30澳企參加進博會

第三屆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下稱「進博會」)日前於上海圓滿閉幕。中國工商銀行作為是次進博會唯一「招商合作夥伴」,帶領全球多間分行及子公司參與其中,而在總行的大力支持下,工銀澳門機構是唯一組織帶領近30家澳門行業龍頭企業重點客戶到上海參加進博會的銀行機構,引領澳門企業走出去,得到客戶一致好評。

工銀澳門機構邀請到澳門近30家本地各行業龍頭企業,親臨現場參觀全球各地展區,當中除了與世界各地企業洽談各方商業合作外,同時出席工銀集團組織的活動「中歐企業家大會」、「一帶一路」貿易洽談會、「金融合作論壇」等。在活動上客戶與不同的企業充分交流,探討合作機會,有助提升本地企業對外營商的條件,同時讓國際市場認識澳門地區的獨特地位及營商優勢,以工銀集團作為橋樑,助力澳門企業



■ 工銀澳門機構參觀進博會澳門展區。

走出去,發揮「一中心一平台」功能定位,推動澳門經濟多元發展。

另外在進博會期間,工銀澳門與澳門跨境電子商務行業協會到訪浙江省義烏市,與當地政府及商界進行座談,將深化兩地的多方合作,達到互補成效。

此次活動,工銀澳門機構以優質、專業、高效的金融服務,搭建起澳門與內地以及全球經貿往來的金融橋樑,樹立專業創新的跨境金融服務形象,構建長期穩定的銀企合作關係,為國內國際雙循環經濟新發展格局作出貢獻。

樂善堂回應「2020年施政報告」

九龍樂善堂(下稱「樂善堂」)就剛公布之「2020年施政報告」中,有關過渡性社會房屋措施,發表以下回應。

樂善堂總幹事劉愛詩對於特區政府推行的短中長期房屋供應政策表示歡迎,作為過渡性社會房屋推動和實踐者之一,過渡性社會房屋能助基層市民有個可負擔租金之適切住所,在疫情打擊經濟的情況下,能大大減輕租金經濟壓力,增加住屋空間,促進家庭和睦,助基層孩子成長。



■ 樂善堂推行全港首個「改建校舍作過渡性社會房屋計劃—樂善堂小學項目」。

對於特區政府在社會房屋上的新項目,劉愛詩續稱,特區政府在推動過渡性社會房屋上具創意和靈活性,如資助非牟利機構租用因疫情下入住率較低之賓館和酒店,能幫忙基層家庭並助業界渡過難關,如有合適項目,配合合適受惠對象,該堂會積極考慮和研究。

至於為輪候房屋人士提供租屋津貼之措施,會否令業主加租,劉愛詩表示若配合租金管制措施,雙管齊下,才能有助輪候房屋人士減低租金壓力。

至於為輪候房屋人士提供租屋津貼之措施,會否令業主加租,劉愛詩表示若配合租金管制措施,雙管齊下,才能有助輪候房屋人士減低租金壓力。

「豪宅匯」旗艦店於中環88開業



■ 中環旗艦店「豪宅匯」於中環88開業。

V+物業聯展中心日前宣布,香港第10家分店——位於中環核心地帶Central 88的豪宅旗艦店「豪宅匯」正式開幕,為有意購買大灣區豪宅物業的客戶,提供私隱度更高、更舒適、更優越的環境揀選心儀的樓盤。

「豪宅匯」門市面積達4000呎,分為會客區、講座及多功能區,為全港最大及唯一的大灣區豪宅展示中心。店舖選址中環的黃金地段,交通便利,乘搭港鐵、巴士、電車,甚至是渡輪的客戶,都可以輕鬆前往,務求方便來自不同地區的專屬客戶。

2020年度大灣區傑出女企業家暨V+物業聯展中心董事總經理梁曉文指,「豪宅匯」的誕生純粹因應市場需求。公司開業至今,越來越多中產人士前來購買大灣區豪宅,尤其是中山、珠海的豪宅樓盤,例如位於珠海橫琴的珠江國際金融中心,成交價近900萬元人民幣的單位。為迎合這群客戶的需求,公司特設「豪宅匯」這個

大灣區豪宅專場。V+以往也曾幫助不少名人於大灣區置業,有別於其他分店,「豪宅匯」的裝修更有格調,私隱度亦較高,加上熟悉豪宅樓盤的專業團隊,相信能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置業體驗。

為配合公司業務拓展,第13屆世界傑出華人暨V+物業聯展中心行政總裁沈永年,亦會拍攝一連串的豪宅系列影片,讓大家對大灣區不同的豪宅項目有更深入的了解,詳情請瀏覽「灣區博士沈永年」youtube頻道,並搜尋「豪宅匯」收看相關內容。

V+物業聯展中心中環旗艦店:香港中環德輔道中88-98號中環88二樓全層。有關V+物業聯展中心的資訊,請瀏覽V+網頁: <https://www.vpexpo.hk>。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進一步資料的提交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b)條,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刊登報章通知。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16(2K)條,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6(2)(c)及16(2F)條,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16(2)(c)及16(2)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頁,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發展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A/KTN/69	新界古洞北丈量約份第95約第856號(部分)、第858號餘段(部分)、第861號(部分)、第865號、第866號餘段(部分)、第867號、第868號餘段(部分)、第869號(部分)、第870號(部分)、第871號(部分)、第872號(部分)、第873號(部分)及第889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略為放寬最高地積比率限制,以作准許的住宅發展	回應部門意見,提交經修訂的技術評估報告,包括交通影響評估、排污影響評估、空氣流通評估及提交新的電腦構想圖。	2020年12月4日
A/KTN/70	新界古洞北丈量約份第95約第1009號(部分)、第1010號(部分)、第1011號(部分)、第1012號(部分)、第1013號(部分)、第1014號(部分)及第1015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略為放寬最高地積比率限制,以作准許的住宅發展	回應部門意見,提交經修訂的技術評估報告,包括交通影響評估、排污影響評估、空氣流通評估及提交新的電腦構想圖。	2020年12月4日
A/TSW/72	天水圍市地段第4號	擬議「分層住宅」及已准許的商業用途並略為放寬總樓面面積限制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回應部門的意見,以及提交降低建築物高度及經修訂的截視圖、經修訂的視覺影響評估、路口容量計算及環境評估(噪音)的修訂頁。	2020年12月4日
A/TW/519	新界荃灣荃灣市地段第126號、第137號、第160號及第363號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綜合住宅發展(修訂已核准的發展計劃)	申請人就部門意見作出回應,並提交經修訂的排污影響評估、空氣流通評估及環境評估的替代頁,以及已更新的休憩用地劃分圖及設計透視圖。	2020年12月4日
A/ST/980	沙田排頭村221號	靈灰安置所	回應部門及公眾人士的意見,及提交一份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	2020年12月11日
A/K14/786	九龍觀塘鴻圖道86號	擬議改裝整幢工廈作「酒店(賓館)」、商店及服務行業」及其他用途(包括康體文娛場所/藝術工作室/影音錄製室/設計及媒體製作辦公室/研究所、設計及發展中心)	申請人就部門的意見提供了回應,及提交經修訂的及可替代的樓宇平面圖和一份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	2020年12月18日
A/K2/218	九龍佐敦彌敦道348號	擬議綜合發展以作商店及服務行業/食肆、辦公室及分層住宅用途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回應部門的意見以及擬議發展修訂布局設計圖。	2020年12月18日
A/K20/133	九龍連翔道及柯士甸道西交界的廣深港高速鐵路西九龍總站用地	擬議辦公室、商業及零售發展並放寬建築物高度限制	申請人回應部門及公眾的意見,並提交經修訂的影響評估,包括交通影響評估、空氣流通評估、視覺影響評估、環境影響評估及排污影響評估。	2020年12月18日
A/TM/548	新界屯門丈量約份第131約地段第559號青雲觀內現有建築物地下	擬議靈灰安置所(設於宗教機構內)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的意見及已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	2020年12月18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20年11月27日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修訂圖則申請進一步資料的提交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2A(7)(b)條,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2A(1)條提出的修訂圖則申請,刊登報章通知。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12A(14)條,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2A(14)(c)及12A(9)條,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12A(14)(c)及12A(12)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2A(16)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頁,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建議修訂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Y/NE-KTS/13	新界古洞南坑頭丈丈量約份第92約地段第1124號餘段、第1125號餘段、第1126號及第1127號餘段(部分)、丈量約份第94約地段第343號餘段、第344A號1分段餘段(部分)、第402號A分段餘段、第404號餘段、第407號A分段餘段、第407號A分段餘段、第408號C分段餘段、第408號D分段第1小分段、第408號D分段餘段及第408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修訂《古洞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上訂的交通影響「綜合發展區」地帶的註釋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提交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經修訂的園景設計總圖,以及經修訂的樹木保育建議。	2020年12月4日
Y/ST/45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85號丈量約份第185號地段第63號、第296號(部分)、第331號餘段(部分)及第393號B分段餘段(部分)	把「鄉村式發展」地帶訂改為「政府、機構或社區(1)」地帶	回應部門的意見及提交經修訂的排污影響評估,經修訂的環境評估,經修訂的管理方案及新的土力規劃檢討報告。	2020年12月4日
Y/NE-STK/2	新界沙頭角塘肚丈量約份第41約地段第1420號(部分)、第1421號(部分)、第1422號B分段(部分)、第1423號B分段(部分)及第1423號C分段(部分)	把申請地點「鄉村式發展」地帶訂改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靈灰安置所」地帶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政府部門的意見及交通影響評估。	2020年12月18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20年11月27日

熱線: 2873 9888 2873 9842 傳真: 2873 0009

刊登廣告熱線: 2873 9888 傳真: 2873 0009 電郵: advert@wenweipo.com